

中共天津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度天津市教育工作 重点调研课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全面落实到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全过程、全领域，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部署要求，切实加强教育系统调研工作，进一步提高教育决策的科学化水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现将组织申报 2024 年度天津市教育工作重点调研课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天津市教育工作重点调研课题属于应用性对策研究，旨在通过深入调研，发现问题，找出症结，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对策措施或政策建议，为深化教育改革，优化教育管理提供决策参考。调研成果以研究报告为主，研究周期截至 2024 年 12 月。

二、调研课题申报人要依据《2024 年度天津市教育工作重点调研课题指南》，结合工作实际，自主确定调研题目，组织开展调研工作。每个区、每所普通本科高校申报课题总数最多不超过 8 项（滨海新区按三个管理区配额）；每所独立学院、高职院校和其他

单位申报课题总数最多不超过5项（市教科院按两个教研单位配额）。

三、市教育两委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各单位申报的调研课题进行评审，评审立项结果将另行发布。

四、调研课题组织协调工作由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处具体负责。请各单位于2024年4月9日前将调研课题申报表和申报汇总表（各一份）纸质盖章后报送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处，电子版（Word格式）通过天津教育综合办公平台报送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处邮箱。2023年天津市有关教育工作重点调研课题没有按期结题的和专家评审不准予结题的，本年度不得申报。

五、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把关，认真组织好调研课题申报工作，确保调研课题质量。

联系人：杨刚；联系电话：83215036

附件：1.2024年度天津市教育工作重点调研课题指南

2.天津市教育工作重点调研课题申报表

3.2024年度天津市教育工作重点调研课题申报汇总表

